

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鉴于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979,151 股；且于 2022 年 2 月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登记工作，新增股份 50,452,488 股；因此，公司总股本由 66,215.28 万股已经增加至 71,162.61 万股。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66,215.28 万元增加至 71,162.61 万元。

公司控股股东的企业名称 2021 年 8 月由“珠海宇琴鸿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珠海宇琴鸿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”；2021 年 11 月由“珠海宇琴鸿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珠海宇琴鸿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”，因此，公司需要同步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对应内容进行变更。

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及控股股东名称变更情况，本次《公司章程》将做出如下修改：

| 条款序号 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六条 |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66,215.28 万元。 |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71,162.61 万元。 |
| 第十八条 | 其中控股股东名称“珠海宇琴鸿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” | 其中控股股东名称变更为“珠海宇琴鸿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” |
| 第十九条 | 公司股份总数为 66,215.28 万股，均为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的普通股。 | 公司股份总数为 71,162.61 万股，均为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的普通股。 |

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30 日